

“文学淮军”擂台 征文 第十季

爱的烟火气

吴娜



DeepSeek 横空出世,让 DeepSeek 回答各种问题的文章很吸引眼球,什么方案、答案都唾手可得,让 AI 再度成为热门话题。

前些天我去拜访老友,也热聊起这个话题。与此同时,老友正在读初三的孩子坐在一旁,专心地为自己的画作涂色。我忍不住打趣道:“快要中考了,你不去刷题,还在学画画吗?别浪费时间了,现在 AI 画画又快又好呢!”孩子没有抬头,边涂色边回应:“AI 画得再好,那也是 AI 的作品,不是我的。我自己的作品,想怎么画就怎么画,想涂什么颜色就涂什么颜色,里面有我的设计,多惬意啊!”我一时语塞,这孩子不经意间说出的道理竟与我的想法不谋而合。

我闲时爱好“码字”,谋篇布局、遣词造句都由自己掌控,文章表达着属于自己的情感,体现着属于自己的思考,这个过程百转千回,回味无穷,爽感满满,也许没有 AI 写得那么快那么好,但这是属于我自己的作品,从无到有,这么有成就感的事我可舍不得让给 AI。

仔细一想,孩子可能是受了我老友潜移默化的影响。我和老友都在同一个养花群里,大家常常在群里晒花。很多群友是急性子,哪盆花马上要开了,就买哪盆。今年春节前,很多人特意去花市买了好些即将开放的盆花,春节时花开满

和老公谈恋爱那会儿,分处两个矿山。为了能多些相处的时间,老公会在每月十天轮值下夜井的时候,日日上午赶到我所在的矿山。

那时,地面上的女工大都是上大班,中午会有两个多小时的午餐时间。而老公早晨八点多上井后,买上两个烧饼,就会马不停蹄地挤上大巴车赶来。他先去菜市场挑选新鲜的时令蔬菜,再回到出租房择菜、洗菜、做饭,等到快中午十二点时,再赶到矿区的大门口等我。

每每我下了班,一转到那条笔直的林荫路,常常一眼就能看到那个静静站在“万条垂下绿丝绦”的柳树下等我的人儿。

我满天欢喜地跑过去,老公牵上我的手,我俩手拉手一起回出租房。最惊喜的是,我一坐到餐桌旁,老公就像变戏法似的,端来了白绿相间的香椿拌豆腐、青嫩金黄的韭菜炒鸡蛋,新鲜美味的芹菜排骨汤……

色香味俱全、又有喜欢的人在身边,一顿饭总要吃得满口流油、肚子鼓鼓,才会依依不舍地收了桌。下午老公送我到矿大门,我去上班,他再挤大巴车回到他所在的矿山,睡上一觉,便要

赶着下夜井了。

一天来回折腾百十公里,而老公与我真正能相处的时间,还不足两个小时。我心疼老公下井本就辛苦,来回跑着做饭更是耗神费力,便告诉他,只是一顿午饭而已,不必日日来,我在食堂随便对付一下就行。可是第二天,老公照样来,而我一看见他等在大树下,还是会如前一日一般,欢天喜地地跑过去……

和老公结婚后,我兴冲冲地揣上调令,打了包,去了他所在的矿山,住进了矿上的夫妻房,老公说我俩终于可以过上两个人、“一日三餐”的生活了。

“嗯嗯!”那天我也很兴奋,拼命地点着头,想着一日三餐,都能吃上老公做的美食,生活真的不要太幸福。可是,不久我就发现老公上中班时,夜里十点多才能上井,即使同在一个矿,等着他做晚饭也太不近人情了。

于是,我这个从没下过厨房的人,也只好硬着头皮上了岗。土豆丝切得像“狼牙棒”,萝卜块切得大小不一,煎的鱼还没翻炒就碎掉了……那段时间,明明每次厨房都被我弄得像经历过灾难一样,老公却都能言辞恳切地给予我以高度的肯定。

受了表扬,总得“戒骄戒躁”、继续前行不是? 刀工不行,我便在味道上找补;鱼煎不好,干脆只买鲈鱼做清蒸……每每老公上了井,还没洗澡换衣服,就先给我打电话,而我一挂上电话,便会将早已洗好切好的菜,上锅翻炒,等到老公进门,饭菜我也能端到桌子上了……

结婚十几年,我的菜总算是做得色香味俱全了,只是刀工实在是没有进步,土豆丝还是切得像“狼牙棒”,块状的蔬菜仍是大小不一,可是偏偏儿子就认我这一款,逼得老公周末不得不模仿起我的刀法,给儿子做饭,而我则会在整个周末享受全天吃“现成饭”的快乐,坐等饭菜上桌……

曾经问过老公,和我在一起有没有很温馨的事儿? 老公说最喜欢上了井,一回到家,看到餐桌上热气腾腾的饭菜和乱哄哄的厨房;可巧,我最怀念的也是他日日赶去矿山做饭,我们再一起手拉手回出租房吃饭的事儿。或许,这就是我们之间的默契——他喜欢的是家的烟火气,而我最感动的也是他为这份烟火气付出的点点滴滴。可能因为我们俩都是“吃货”吧,都爱“一日三餐”,当然,一定要是“两个人”。



有些事不劳烦 AI
云月

屋,纷纷晒出来,得意扬扬。我的老友正相反,她养花喜欢从播种开始,不时在群里发其生长进度,从播种、长苗到开花,如何慢慢变化,全过程展示,很有耐心。有人重结果,有人重过程,没有对错,各得其所。

我的老友是一个美食博主,最爱研究烹调的门道,还把一些“研究成果”发在朋友圈。朋友们看到就依葫芦画瓢,变成自己餐桌上的美食。我对老友说:“你以后不用再费时费劲研究新菜式了,让 AI 搞定。”老友笑说:“那岂不少了探究的乐趣? 我看重的就是自己尝试、自己改进、做出合自己口味的菜品的过程和体验。”

老友又指了指孩子说,他从小就喜欢画画,画画带给他快乐,有情绪价值。现在学业到了冲刺期,我答应他每天画半小时,也是为压力找个出口。爱好这东西,总要亲身体验才过瘾。探究产生的乐趣,是个性化的,是 AI 给不了的。

AI 可以快速给出答案,可以提高效率,可以给我们的生活和工作带来很多便利和助力。在拥抱 AI 的同时,我仍打算在心里留一个空间,可以让我自在地创造。人生有些事,经过自己的手,经过自己的思考、经过自己的体验,看着它慢慢地达成,比马上得到答案更有趣,这个过程也比结果更让人回味。

每一个早晨都年轻

赵自力

一直喜欢早晨,不是心血来潮,而是情有独钟。

以前住在乡下,所有记忆中的早晨都是被鸟儿叫醒的。天往往还蒙蒙亮时,各种鸟儿就开启了歌咏比赛模式,沉寂的夜前脚刚走,鸟儿们就迫不及待地拉开了黎明的序幕,拉来了崭新的一天。鸟儿一旦把我叫醒,我就立即追随着它们的叫声,去开启早晨的旅行,我早起的习惯就是从那时候养成的。从那时到现在,已经有 20 余年,其间从未间断。

晨间实在有太多值得欣喜的东西。沉睡一夜后的大自然变得无比新鲜,空气还含着夜的清凉,深深吸上几大口,满口的清新。走在林间小道,做几个深呼吸,一丝丝喜悦从心底漫润、滋长,步伐也变得轻盈无比。终于可以看清那些把我叫醒的小鸟了,大多是喜鹊和麻雀,也有黄鹂和尾巴长长不知名的鸟儿。它们卖力地歌唱,让早晨变得无比生动,徜徉在鸟儿的歌声里,仿佛到了另一个不为人知的快乐世界。

在晨光中散步,实在是惬意极了。软软的泥土路上,可以遇到各种各样的昆虫和动物。有跳了一夜舞蹈刚刚收场的流萤,有背着厚厚盔甲在路上匆匆赶路的甲壳虫,有在夜晚吃了一地落叶正扭动身躯往土里钻的蚯蚓……如果运气好的话,还偶尔可以碰到迷路的小野兔,睁着红眼睛,惊恐地望着你,在你还没回过神来便急忙逃跑,留下一个跳跃的害羞背影。

大自然就是这么神奇,有许多美好的东西就在你身边,若你不去探寻、不去领悟,就觉得它从来没有神奇和美丽过。

南怀瑾先生曾说过:“能控制早晨的人,方可控制人生!”当我每天用脚步去丈量早晨的长度时,收获都是满满的,心里也觉得无比踏实。一日之计在于晨,早晨是新一天的开始。经过早晨旅行的人,会发现更多美好,也比别人更能体味愉悦的生活。

每一个早晨都年轻,从早晨开始的人生,一定美好而精彩。